

臺北市政府青年局海外志工補助要點 修正草案總說明

臺北市政府青年局（以下簡稱本局）為拓展青年參與國際服務，提升視野與公民素養，培養永續思維，推動青年探索自我，實踐國際影響力，以落實青年國際接軌並鼓勵發揮正向影響力，前於113年12月12日以北市青國字第1133003580號令訂定發布「臺北市政府青年局海外志工及體驗學習補助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，共計八點。嗣為提升政策一致性並強化資源運用效益，爰擬具本要點修正草案，刪除「海外體驗學習」相關規定，回歸以海外志工服務為補助主軸，並配合整體規範進行通盤檢視與調整。

本要點修正重點如下：

- 一、第一點：修正補助宗旨，刪除「體驗人生多元面向」等偏向個人探索之文字，聚焦青年參與國際服務行動，以強化政策定位。
- 二、第二點：刪除「海外體驗學習」相關定義及適用範圍，明確規範補助對象為參與海外志工服務之青年。配合補助對象規範明確化，明訂申請人須具中華民國國籍之資格條件，以確保本補助資源運用於本國青年，並利於後續行政管理及權利義務之認定。
- 三、第三點：刪除海外體驗學習生活津貼及往返據點之簽證費，以海外志工計畫往返服務據點之經濟艙機票為補助重點。